

笔触直抵历史文化深处

——读杨永雄《纸上留痕》

◆李玉生

三

如果,我们仅仅将《纸上留痕》的价值和杨永雄面壁十年的努力,浅层次地简单地理解为,只是对地方历史文化的网罗遗佚和搜残补阙,那就是对这本洋洋洒洒 20 多万字厚重书籍的误读。

将对历史文化的钩沉补阙,与文学创作、人物塑造和艺术描写有机结合,是这本书的另一个特点和重要价值。

单看本书首篇,就很有代表性。

先看写景:

“北宋绍圣二年(1095)四月二十三日乌江边的黔州(今重庆彭水)情景是怎样的呢?一条穿越崇山峻岭的乌江水扑面而来,激情澎湃着,有风翻白浪,无风抖绿绸……”

再看写人:

“走在前面的那位老人,已经五十一岁了,那个时代的人已经很老了,背已经佝偻,四肢已显僵硬,步履越来越沉重。老了,风刮动稀疏的胡子……”

在这里,历史铺陈与艺术刻画,相得益彰。

前者是合理的想象,是创作者对家乡一山一水、一草一木熟稔于胸之后的顺手拈来和游刃有余;后者是基于对人物经历、思想,乃至性格精准把握之后的素描写生或生动造像。这既是历史,也是文化,更是历史题材的“文学创作”。

面对这种大开大阖的文本写作,我不得不提一下“大散文”概念。我同意将散文定义为“散行的”文体,而不是我们惯常与诗歌、小说和戏剧并列的“散文”体裁。

中国散文第一个高峰,当在先秦时期。唐宋“古文运动”之后,尽管也强调“文以载道”,但仍然乐于反映宏大题材,深刻主题。进入新时期,贾平凹等人较早提出了“大散文”,有史学力度、有较大气象的“大散文”开始更多地出现。

近年来,余秋雨那样的文化散文也突然多了起来。这种“以具有历史文化内涵的自然事物和人文景观为写作对象,以探究

其蕴含的文化价值和历史精神为主题,以抒发深刻而独具人性色彩的文化情思为内核”的散文,看重的是“文化研究的理趣与文学表达的意趣。坚守严谨科学的学术研究精神,对笔端文化对象或文化现象,进行冷静深入的观察、剖析,追溯文化景观或现象的来龙去脉,揭示文化背后的科学原理、逻辑和规律。”

对照这些概念和研究成果,我似乎觉得,从《纸上留痕》中的诸多篇什所锁定的表现对象,所匹配的表达方式上看,杨永雄是在用学术的耐心、考古的严谨和文学的细致与生动,去进行“综合性”的写作。这既是与一般“大散文”的相似之处,同时也是在技术操作层面的不同特点。

正因如此,前不久我在当地相关机构和部分作家、评论家参加的《纸上留痕》一书的小范围研讨会上,提出了本书的三个价值。

一是文献价值。本书中每一篇,都钩沉了一段厚重的武隆历史,或重新还原了一

个真实而又具象的武隆历史文化名人,他们身上无一例外,都有一种对后世影响深远的人文精神。这对于原本查找起来捉襟见肘的武隆历史文化典籍,是一项十分重要的空白填补。值得提及的是,本书几乎每篇文章,都或多或少引用了一些读之费力、求之费解的原文,分别来自田野的金石、碑刻、家谱,来自故纸堆的公文、佚文,还有来自正规典籍的志书、专著。

二是文体价值。“大散文”与“小散文”之别,在于前者真后者假;前者有深厚人文积淀,也有文学表现,如老子所言“大音希声”,后者肤浅无物,无病呻吟。有识之士便呼吁,散文应“走向文化、生命、哲学的大境界”。铁凝也提出了“散文能不能写得别太像散文”的观点。可以说,《纸上留痕》一书,自觉地做出了这种努力,让我们看到了希望。

三是文化价值。《纸上留痕》中的每一篇文章,都从田野入手,自考证出发,用“依据”说话,呈现出最新的文化研究成果,很好地将文化价值和思想内涵,文学性和思想性统一了起来。所以我引用曹丕的话称它的出现是一件“盛事”,同时自会“不朽”。

我以为,“学术”“历史”“文学”“大众方式”……这样一些关键词,《纸上留痕》也都包含了。这种笔触直抵历史文化深处的文学创作,也正是我对这本书的归纳和评价,自然也是其核心价值所在!

山路

◆何炬学

山路小小迢迢 曲折隐入深山
只有小狗可去 路边不见衣衫

泥巴又滋又润 行走十分绵软
独有小狗跟来 再无别的同伴

唱起一句儿歌 回声绕林三转
吼上一声号子 暮云为之消散

山路终于隐没 野草满目满眼
小狗抬头吠我 何以驻足不前

我也知道路径 尚在远山那端
我也知道岔口 分成小路若干

至此山路消失 只好起身回转
小狗小狗小狗 且看层林尽染

图案的妙处

◆菲安

下雨的时候,壁画总逗着她
山峰给你吧,流水给你吧,青草给你吧
炉火也给你吧,能赶在冰川到来之前哩
两只鹤踮着脚从墙上走下来,
神秘地掀起嘴说:嘘——

瑞士莲中的可可脂含量刚刚好,
世界一下就满满的。
带翅的可可子啊,
35 摄氏度熔点,入口即化
研磨吧,用更贴近地平线的形状躺下来
她竟可以如此近似于人类

后来,雨总是就停了
裁剪过于唯美,这幅画缺憾重重
她总记得将天空轻轻卷起来,塞进墙缝
在阳光进来之前,她不能独自融化

针头线脑说篾箩

◆宋长征

说的是针线篾箩,大肚能容,像一弯乡村的湖,闪着针尖挑起的月光,丝线串连的雨珠,以及母亲手指上的顶针——对遥远的青铜时代的眷念。

我熟悉乡村母亲的脸庞,从青春年少时的杳然如月,到年迈苍苍时的布满沟壑。在每一条母亲独有的折皱里,珍藏着每一个儿女成长的履痕。多年以后,当你面对一只孤单的旧时篾箩,思念还会穿针走线,念想起那些单薄的光阴。

篾箩代表着乡村妇人的手艺,里面盛放的可能只是日子的断简残篇,但就是这些充当了有米可炊里少得可怜的米粒。

前院的三嫂,其实小不了母亲几岁,拎起一件稀奇古怪的物件让我来猜,短而敏捷的两只耳朵,黄与白交错相间的花纹,尖利而夸张的牙齿,尤其脑袋前面三横一竖,是我几年后才在乡村学校土泥台子上学到的王字。那是一顶老虎帽,后来我戴了好几年才舍得丢掉。

用来编制篾箩的是老河滩上的

杞柳,柔软的枝条漫过一阵夹杂着水草气息的晨风。在乡下,土地是柔软的,树的枝条是柔软的,母亲的心是柔软的。母亲手拈一缕细细的丝线,串连起那些柔软的时光。“筛篾箩,打场场,磨麦子,看姥娘”,就连篾箩里的童谣,也柔软得让人心疼。

我家兄弟姐妹多,母亲的篾箩里常常有各种花纹的布头,那是母亲从集市上的缝纫摊子收罗而来的。家境贫寒,破旧的衣裳不舍得丢弃,母亲就用那些碎布头,牵针引线,密密缝补,抵御风寒。偶尔,母亲也会给姐姐们缝制沙包,给我缝制土气的布老虎,里面充填以麦糠。

我想,也只有乡下的母亲,才能将一只民间篾箩的功用发挥到极致。

同样的篾箩,在唐朝的月光下静默。50 岁的溧阳县尉孟郊,走在离家漂泊的路上。往事钩沉,半俸的年薪并不能阻隔对母亲的思念。这时的篾箩承载着一个朝代的宦海浮沉,也承载着游子柔软的乡愁。“慈母手中线,游子身上衣”作为亲情与

故土的维系,让篾箩多了一份质朴的人文关怀。由此可见,真正意义上的文学并非云山雾罩故弄玄虚,针头线脑铺陈的叙事风格,往往更容易撼动内心。

《红楼梦》里篾箩作为道具出场,有法器的功用。“两个姑子先念了佛偈,然后一个一个(豆子)的拣在一个簸箩内,每拣一个,念一声佛。明日煮熟了,令人在十字街结寿缘。贾母歪着听两个姑子又说些佛家的因果善事。”每一个豆子就像一句偈语,大珠小珠落篾箩,有福寿连绵不尽之意。

走在乡间,我时常还能听见走村串巷“翻篾箩,翻簸箕”吆喝的声音,大多是南方竹器匠人。翻即修理的意思。一只篾箩经历过唐朝的月光,宋时的风雨,已沧桑了容颜。母亲走后,落寞的针线篾箩和一些杂物堆放在墙角,空空荡荡。

那根挑月的针呢,那丝串连雨珠的线呢,想必已追随母亲而去,再也无法和一只旧年的篾箩手心相依。

冬日山村

陈欣摄